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总经理增持本公司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总经理徐志高先生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月15日收到公司总经理徐志高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增持情况告知及承诺函》，基于对中国游戏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长期看好、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徐志高先生于2024年1月15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增持了本公司股份2,543,07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1147%。

一、本次增持股份情况

- 1、增持主体：公司总经理徐志高先生
- 2、增持目的：基于对中国游戏行业高质量发展的长期看好、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及对公司价值的高度认可。
- 3、资金来源：个人自有资金
- 4、增持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
- 5、本次增持的具体情况：

增持人	增持方式	增持时间	本次增持数量（股）	增持均价（元/股）	交易金额（万元）	增持前持股情况		增持后持股情况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徐志高	集中竞价	2024.1.15	2,543,071	17.86	4,542.22	36,453,903	1.64	38,996,974	1.76

注：交易金额为不含相关交易费的金额。

二、其他事项说明

1、本次增持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0号—股份变动管理》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本次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

3、上述增持主体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不进行内幕交易、敏感期买卖股份、短线交易等行为，在增持完成之日起6个月内不主动减持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4、公司将持续关注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的有关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三七互娱网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一月十五日